

[教學發展中心]微學分課程

-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「微學分課程」特色：微學分課程為具特定學習主題之微課程組合，每一微課程以 4 小時為限，以產業實務及實作為主，形式包括工作坊、實作研習、演講或講座、參訪、模擬競賽、微型數位學習及服務學習等短時性而簡練之課程規劃。
- 二、選修資格：以大學部學生為原則，研究生不列計畢業學分。
- 三、課程類型

	主題式微學分	跨域微學分
類型	16小時微課程+成果考核	自由選配18小時
認列	當學期完成，不得重複選修 若未完成時數轉為跨域微學分時數	大學期間跨學期累計微課程時數 選【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】之學期認列學分
時程	當學期不得加退選 (僅開放一、二階預選課)	當學期得加退選 (一、二階預選課；一、二輪選課)
選課	選【○○○微學分】	修習累計時數選【微課程】 認列學分選【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】

- 主題式微學分：當學期修習指定之微課程累計滿 16 小時且另通過教師 2 至 4 小時之考核，方取得該微學分 1 學分，課名為「○○○微學分(向度名稱)」。
- 跨域微學分：跨學期自由修習「微課程」通過累計滿 18 小時可採計 1 學分，學生按取得時數多寡，自行依序加選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」，方可認列學分。**(配合 115 學年度起通識課程改造，原「跨域微學分(一)~(三)」更名為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」，詳細認列說明請參考 P.4)**

四、學分認抵規定

- 各項微學分認列畢業學分，最高以 **3 學分** 為限，可認列之修別如下：

入學學年度	可認列學分
115 學年度(含) 以後入學學生	可認列「 通識涵養課程 」至多 1 學分 ，其他認列為 外系選修 。 若認列通識學分，其認列之向度，依課程所屬類型認列。(請參閱下表說明) (1)認列「通識」-選課時修別選【 通識 】。 (2)認列「外系選修」-選課時修別選【 選修 】。
110~114 學年	可認列「 通識涵養課程 」至多 1 學分 ，其他認列為 外系選修 。 115 學年前取得者，若認列通識學分，皆認列「跨域與設計」向度。

度入學學生	115 學年(含)起取得者，若認列通識學分，其認列之向度，依課程所屬類型認列。(請參閱下表說明) (1)認列「通識」-選課時修別選【通識】。 (2)認列「外系選修」-選課時修別選【選修】。
109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學生	(1)110 學年前取得微學分，視開課單位認列系內、外系學分。 (2)110 學年(含)起取得微學分，認列外系學分-修別選【選修】

2.115 學年度起修習微學分課程之通識學分認抵準則：

※提醒：以下說明乃針對修別選擇為「通識」的微學分課程。

入學學年度	類型	可認列學分
115 學年度 (含)以後入 學學生	主題式 微學分	修習該系列課程者，其認抵之向度，依照該課程所屬通識涵養課程四向度認列。 例如：修習課名為「○○○微學分(社會洞察)」之課程，認列為「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」向度 1 學分。
	跨域微 學分	修習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」課程者，該學分不分向度，認列於通識涵養課程的「6 學分自主修習」學分額度內。
110~114 學 年度入學學 生	主題式 微學分	115 學年度起修習該系列課程者，其認抵之向度規則如下：
上表說明如下：		
(1)修習「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」向度課程者，可認定為「宗教與思維」向度學分。		
(2)修習「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」向度課程者，可認定為「跨域與設計」向度學分。		
(3)修習「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」向度課程者，可認定為「永續與在地」向度學分。		
(4)修習「自然科學與科技應用」向度課程者，可認定為「科技與服務」向度學分。		

	跨域微學分	115 學年度起 修習「 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 」課程者，可認定為「 跨域與設計 」向度學分。
--	-------	--

五、成績認列規定

1. 各微學分課程需達規定方得認列學分，如學期結束仍未達取得規定，當學期成績列計為**未完成(成績單上以「I」註記)**，無法取得該課程學分數。
2. 主題式微學分當學期完成，不得重複選修，若未完成時數轉為跨域微學分時數。
3. 單一微課程課名相同重修不認列，跨域微學分與主題式微學分不得重複認抵。
4. 不得因修習微學分課程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5. **微學分為一般課程(非大四課程)**，成績輸入依行事曆規範，需到學期末始可結算，故若為大四生，**無法提早提供成績**。

六、學生選課作業

1. 主題式微學分：

- (1) 選課時間：限於一、二階預選階段選課(06/02-06/07；06/15-06/17)，**115(1)當學期的加退選階段不開放加選及退選**。
- (2) 選課路徑：e 校園服務網→登錄帳號/密碼→【**選課**】系統。
(**無需選微課程**，開學後統一由教發中心協助匯入)。
- (3) 課程綱要查詢系統上的**排課時間非實際上課時間**，實際上課時間請至 e 校園服務網→課程綱要查詢系統→進階查詢→【**微課程資訊**】查詢。
- (4) **選課前請務必確認各「微課程」的上課時間未與其他課程衝突，以免屆時無法按時出席課程。**
- (5) 選課時**請自行選擇該學分欲認列修別為「通識」或「選修」**，認抵規定請參考 P.1 學分認抵規定說明。

2. 跨域微學分：

- (1) 選課時間：一、二階預選課(06/02-06/07；06/15-06/17)
一、二輪加退選(09/08-09/11；09/18-09/22)
- (2) 選課步驟：
A. **修習時數**階段：

- (A)於微課程選課系統選擇欲修習之【**微課程**】，包含跨域微課程(實體)及微型數位課程(線上)，**大一至大四可跨學期累計**。
- (B)選課路徑：e 校園服務網→登錄帳號/密碼→【**微課程選課**】系統。
- (C)課程加選後，請務必至微課程選課清單確認是否確實完成選課：e 校園服務網→登錄帳號/密碼→【**微課程選課**】→【**微課程選課清單**】。
- (D)因【**跨域微課程(實體)**】各課程的修課名額有限，加選課程時請審慎評估修課負荷，建議每學期加選不超過 20 小時之課程(不包含微型數位課程)，並先確認上課時間未與其他課程衝突，以免屆時無法按時出席上課，教發中心將詳實紀錄選課而未修課之情況，若情況嚴重者，未來將限縮該生選修微學分相關課程之權益。
- (E)因微課程選課系統為獨立系統，且每位同學修習完成的學期不同，故**系統不會自動將微課程時數轉換成學分**，若修滿 18 小時(含)以上【**微課程**】，想轉換成學分數時，**請同學自行於想認列學分之學期加選【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】課程來申請認列學分**，認列學分方式請參考下列說明。

B. **認列學分**階段：

- (A)學生自行計算【**微課程**】累計取得時數，當微課程時數累計達 18 小時(含)以上，**依取得時數多寡依序加選【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】課程**，始可認列學分，加選順序如下：

※配合 115 學年度起通識課程改造，原「跨域微學分(一)~(三)」更名為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」，115 學年前曾取得過「跨域微學分(一)~(二)」者，若繼續修習，請改選新課名。

課程	修習順序
跨域自主學習 微學分(一)	微課程第一次修滿 18 小時者
跨域自主學習 微學分(二)	1.取得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」後，微課程第二次修滿 18 小時者。 2.115 學年前已取得「跨域微學分(一)(跨域與設計)」後，微課程第二次修滿 18 小時者。
跨域自主學習 微學分(三)	1.取得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」和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二)」後，微課程第三次修滿 18 小時者。 2.115 學年前已取得「跨域微學分(一)(跨域與設計)」和「跨域微學分(二)(跨域與設計)」後，微課程修滿第三次 18 小

	時者。
--	-----

(B)選課路徑：e 校園服務網→登錄帳號/密碼→【**選課**】系統。

(C)選課時**請自行選擇該學分欲認列修別為「通識」或「選修」**，認抵規定請參考 P.1 學分認抵規定。

(D)建議微課程時數累積達到規定時數之**當學期**或**次學期**即進行學分認列，以免造成學分數不足，而無法準時畢業之情況。

(E)成績結算是配合大一到大三的課程時程，故**成績計算需到學期末**，若為大四生，希望畢業當學期可於 6 月初畢業典禮時即取得畢業證書，**請務必於畢業前一學期即進行學分認列**，以免屆時拖延到畢業時間。

(F)學生出國交換期間，按規定該學期於校內不可選課(包含【**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**】)，**因此若有規劃在畢業當學期出國交換並已取得 18 小時者，請於出國前之學期完成學分認列**。

3. 通識選課規則：

※提醒：以下選課規則說明乃針對修別選擇為「通識」的微學分課程。

階段	第一、二階預選	第一、二輪加退選
開放加/退選之課程	主題式微學分 跨域微學分	跨域微學分
選課結果	●一年級上學期至多選上 2 門通必(「大學入門」、「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」)+1 門通識。 ●一年級下學期至多選上 1 門通識必修(「設計思考與社會實踐」)+2 門通識。 ●二~三年級至多選上 1 門課。 ●因四年級無開設通識課程，預選第一階段無開放填寫志願，請於預選第二階段以重補修方式進行預選。 ●第 2 階-重補修另外至多選上 1 門課。 ●以上選課結果，含微學分課程(修別為「通識」者)。	隨選隨上，沒有限制

	●如預選第一階段選課結果已達上限，於預選第二階段需先退選才能換課。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4. 開課門檻：微學分課程及微課程之開課門檻為 25 人，未達開課門檻不予開課。

七、115(1)學期開設課程

1. 主題式微學分：

- (1)開設【**主題式微學分**】-8 門，選課代碼請於 e 校園服務網→[課程綱要查詢系統](#)輸入「**000 微學分(向度名稱)**」課程查詢。
- (2)**排課時間非上課時間**，實際【微課程】上課時間地點請於 e 校園服務網→課程綱要查詢系統→進階查詢→[【微課程資訊】](#)查詢。
- (3)須通過 16 小時以上【微課程】與【考核課程】。
- (4)本課程**只限一二階預選階段可加退選**，115(1)當學期的加退選階段無法進行加選及退選。

序號	課程名稱(向度名稱)	通識向度	備註
1	職場零距離微學分(生命智慧)	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職場零距離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
2	華語文化學伴培訓微學分(社會洞察)	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	
3	原住民族文化素養微學分(社會洞察)	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原住民族文化素養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。
4	關愛我們共同家園微學分(社會洞察)	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關愛我們共同家園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。
5	大和風雅小品文創微學分(人文美學)	人文美學與創新實踐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大和風雅小品文創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。
6	AI 視界跨語行動微學分(社會洞察)	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AI 視界跨語行動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。
7	朝聖者的奇幻旅程微學分(生命智慧)	生命智慧與全人整合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朝聖者的奇幻旅程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
8	一級玩家實境解謎微學分(社會洞察)	社會洞察與永續行動	本課程內容同原「一級玩家實境解謎微學分(跨域與設計)」課程。

2. 跨域微學分：

(1)【微課程】：開設【**跨域微課程(實體)**】-41 堂及【**微型數位課程(線上)**】-29 堂，課程資訊請於 e 校園服務網→課程綱要查詢系統→進階查詢→[【微課程資訊】](#)查詢。

(2)開設【**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**】-3 門，選課代碼請於 e 校園服務網→[課程綱要查詢系統](#)輸入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~(三)」課程查詢。

※本課程僅供**申請認列學分**用，想要修習【微課程】，請另至微課程選課系統選課。

序號	課程名稱	備註
1	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 (一)	1.本課程僅供【微課程】時數 第一次 累計達 18 小時者申請認列學分用。 2.加選本課程前，請確認累積修習通過的【微課程】時數 已達到 或 本學期預計達到 第一個 18 小時。
2	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 (二)	1.本課程僅供【微課程】時數 第二次 累計達 18 小時者申請認列學分用。 2.加選本課程前，請確認： (1)累積修習通過的【微課程】時數 已達到 或 本學期預計達到 第二個 18 小時。 (2) 已取得「跨域微學分(一)」或本學期預計同時取得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」 。
3	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 (三)	1.本課程僅供【微課程】時數 第三次 累計達 18 小時者申請認列學分用。 2.加選本課程前，請確認： (1)累積修習通過的【微課程】時數 已達到 或 本學期預計達到 第三個 18 小時。 (2) 已取得「跨域微學分(一)、(二)」或本學期預計同時取得「跨域自主學習微學分(一)、(二)」 。

3.各項微學分課程資料請至教發中心網站→創新教學→[【創新課程】](#)專頁查詢。

4.【主題式微學分】與各【微課程】開課以當學期公告為準，不確保每學期開設。

5.微學分為正式課程，將詳實記錄課程出席，請同學選課後積極參與，愛惜學習資源。

八、適用辦法：修習微學分課程者，務必詳閱「[靜宜大學微學分課程試行辦法](#)」。

九、推動單位：教學發展中心(文興樓四樓 410)，承辦人員：陳祖筠(分機 11131)。